

涑水县财政局
涑水县乡村振兴局
涑水县发展改革局



孙越

关于衔接资金项目绩效目标审核情况的 请 示

县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领导小组：

按照《河北省人民政府转发省财政厅、省扶贫办、省发展改革委扶贫项目资金绩效管理实施办法的通知》（冀政办发[2018]115号）、《涑水县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转发县财政局、县扶贫办、县发展改革局扶贫项目资金绩效管理实施细则的通知》（涑政办字[2018]72号）通知精神，县财政局、县乡村振兴局、县发改局组织相关人员对《涑水县2021年度财政涉农资金统筹整合使用调整方案》中旅游扶贫资金收益项目的资金绩效目标申报情况进行了认真审核，并对项目设定的不合理指标由项目部门做了调整，现已通过审核，请予以批复。

